

共青团
温州大学

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委员会文件

团联发[2021]3号



关于共青团温州大学生命与环境科学委员会对 团委学生会成员奖励制度通知

各同学：

为了更好的调动学生会成员工作积极性，同时回馈于他们的辛勤付出，现根据每学期工作情况，制定"星级个人"与"优秀部长"奖励制度。

一：评选说明

1. "星级个人"候选人(每部门推荐干事人数不超过该部门干事总数的三分之一)、"优秀部长"候选人(每部门可推荐1名部长)认真填写各项推荐表。

2. 在规定时间内将纸质推荐材料交至 10B222，电子版材料发至主席团邮箱 wzushenghuan@163.com。

3. 学生会组织部对各项推荐材料加以整理，在正式评选前将候选名单公布，评选过程中学生会成员可对候选人本学期表现进

行监督与检举，以促进评选工作的透明性和公平性。

4. 根据具体评选细则，主席团对每个候选人的推荐材料进行审核。

5. 候选人在 ppt 演讲期间可以进行拉票(可表演才艺,演讲,笑话等多种,但不允许存在贿赂或互投),限时演讲 3 分钟,随后进行评分以及公布结果。

6. “星级个人”评委由部长们与主席团组成,“优秀部长”评委由老师与主席团组成。

7. 根据总评成绩,按分数高低,“星级个人”、“优秀部长”取各项申报总人数的前 70% (四舍五入)。

8. 最终获奖名单公示于学院宣传栏。

9. 对获奖成员颁发荣誉证书。

二：具体评选细则

(一) 基本细则

1、例会期间

(1) 适时地对其他部门提出建设性的可行意见

(2) 遵守例会纪律

(3) 有一定号召力,并且擅长带动会场气氛

2、工作表现

(1) 努力工作,踏实肯干

(2) 积极参与学生会组织的各项活动、比赛、并为学生会争得荣誉

(3) 能高效、有序的完成所派任务

(4) 为部门发展做出突出表现

(5) 每月各项活动请假次数不超过 2 次，超过次数将由主席团商讨酌情扣分

3、接人待物

(1) 注重礼貌，未发生因态度问题造成的纠纷事件

(2) 主动团结学生会内部，能与其它部门成员友好合作

(3) 尊重所有成员

4、评选小组组员在考察前需主动与学生会各部门候选人干事取得联系，深入了解候选人在学生会各个部门内部的具体情况，以及平时的会议到勤情况。

(二) 加分细则（在最终总分基础上，最多可加 5 分）

1. 被老师及主席团向部长夸奖者，+1 分

2. 向其它部门提出建设性意见并被接纳者，+1 分

3. 参加校级活动并获奖者，+1 分

4. 协助其它部门活动，并被该部门部长认可者，+1 分

(三) 减分细则（扣完为止）

1. 不遵守活动规定者（例如：没有穿着规定服饰）。-3 分

2. 例会等各项活动无故缺勤、迟到、早退者。-3 分

3. 议论、传播学生会内部情况，造成不良影响者。-5 分

4. 因工作态度问题造成一定纠纷与恶劣后果者。-5 分

5. 对外影响学生会名誉者。-5 分

6. 由于减分事项造成严重影响者直接取消评选资格。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九日

主题词：学生会成员 奖励制度

共青团温州大学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委员会

温州大学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团委·学生会

2021年3月19日印发
